

类文字与汉字符号学

孟 华

摘 要: 本文提出了汉字符号学研究的两个核心范畴即“文字间性”和“类文字”。作者认为,汉字历时地或内在地隐含了,共时地或外在地关联了它与汉语、图像符号、实物符号所共同构成的一个异质性符号关系场,这个异质符号关系就是文字间性。本文分析了三种文字间性关系:AB 对立型、AB 移心型和 AB 执中型,并认为后两种属于类文字。本文给类文字的定义是:文字间性关系中的异质符号之间处于跨界状态就是类文字。本文最后提出,AB 执中型的汉字是汉字符号学研究的中心,它所携带的汉民族文化基因,将成为世界符号谱系中的重要一极。

关键词: 汉字符号学,文字间性,类文字

Simil-sinogram and Semiotics of Sinograms

Meng Hua

Abstract: Two essential categories, inter-graphictivity and simil-sinogram, are put forward in this thesis. The author proposes that Chinese characters diachronically and inherently imply, and synchronically connect to a heterogeneous field constituted by Chinese characters, Chinese language, icons and things as signs. This heterogeneous sign-relation is the inter-graphictivity. Three relations of inter-graphictivity are analysed in the paper: AB opposite, AB centrifugal and AB centripetal. Meanwhile, the last two kind relations belong to simil-sinogram, which are defined as heterogeneous signs crossing boundaries in inter-graphictivity. In the final part of the paper, it is

argued that Chinese characters of AB centripetal relation are the focus of semiotic study of sinogram. The cultural gene of the Han nationality brought by Chinese characters would prove to be a significant part among the world signs lineages.

Keywords: semiotics of sinograms, inter-graphictivity, simil-sinogram

一、文字间性与类文字

汉字符号学，基于这样一种学术立场：它不是把汉字看作汉语或语言学的一部分（现代文字学常常这样认为），也不是把汉语看作汉字的一部分（中国传统小学实际上是这样做的），而是把汉字看作它在与汉语、文本、图像、实物、标记、仪式等各种符号的异质关联中发挥作用的独立符号系统，或者说，汉字是看待汉语等其他异质符号的意指方式。

（一）文字间性

汉字总是在与汉语、图像、实物、仪式等符号的关联中定义自身的。或者说，汉字无论在历史上还是在现实的运用中，除了表达汉语以外，它还总是与图画、抽象记号、实物符号发生某种异质关联。

譬如，从历时看，汉字的产生与史前的各种视觉符号如陶符、岩画、族徽以及实物符号等有渊源关系，黄亚平认为汉字产生于对这些符号的“二次约定”。^①从共时看，汉字既具有图画符号属性，亦与实物符号关联。汉字书法艺术，便遵循一套图像符号的空间语法：构件的空间布局（上下或左右）、接近（一起/分离）、平衡（对称/不对称）、尺寸（大/小）、颜色（明亮/阴暗）、对比（高/低）、细节（精细/自然）、色调（浅/深）、形状（常规的/非常规的）、纹理（粗糙的/平滑的）以及排列（有组织/无组织）等等，这些在线性语言文字符号看来无关宏旨的现象，却是方块汉字的重要符号特性。汉字在编码上具有语言的时间语法和图像的空间语法双重属性，而且汉字的这种编码特性既受其他符号系统的影响，又深刻影响了那些符号系统。

另外，汉字与实物符号也是密切关联的。我们知道，中国文化传统对待自然物有着“意象化”情结。有的外国朋友就不理解为什么中国的“石头”竟然可在艺术品商店里出售。以物言志，物成为意义载体的过程就是意象化

^① 黄亚平、孟华：《汉字符号学》，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年，第143、144页。

的过程，其结果便产生了我们称之为“物语”的实物符号。^①当然，现代符号学的物语符号研究已经远远超越“言志”范畴。物的意象化是语言意义介入的过程，但语言是流动的，只有被汉字铭刻的那些物语，才能真正被社会和历史记忆。仅以方言或口语形态介入的那些物语，很难被纳入汉民族文化的记忆系统。于是汉字成为实物符号系统进入汉民族文化记忆的准入证，一个物语是否被全民接纳要看它是否被汉字铭刻，一个物语是否拥有广泛的话语权要看是否由汉字“开光”。我们还可以反向地思考汉字与物语的关联性：汉民族的物语是如何影响了汉字的构意系统的？如“玉”是汉民族重要的物语符号，《说文》：“玉，石之美（者）。”玉具有权贵、纯洁、精美等含义。物语的“玉”作为义符反映到汉字结构中，便形成了一个构意谱系：（1）用来表示玉符号（璧、环、璜等）；（2）用来表示珍贵的物（珊、瑚、珍、玫、瑰等）；（3）用来表示精致地加工、玩赏等行为（理、琏、琢、玩等）；（4）用来表示像玉那样精美的颜色、纹理、声音（莹、璫、玻、瑳、璃、玲、玎等）……汉字是以实物符号“玉”的眼光，去书写汉语中某些与“珍贵”、“精致”含义有关的事物、性质和活动的词义的。^②实际上，类似于“玉”这样的大量实物符号，成为汉字符号构意系统的主要理据。诚如许慎所言，“文者，物象之本”，意思是现实的物象系统成为文字“依类象形”的本源。这说明了汉字表意符号系统与汉民族现实物语系统深刻的理据性关联，我们应该在物语和汉字的互动关系中研究汉字或汉民族的物语系统：汉字意符代表的物语，不仅是汉字自身的一个同质性指代要素，同时还是异质的现实物语系统在汉字符号中的投射。我们一旦恢复了汉字意符与现实物语系统之间的异质关联，这就不是一个文字学而是符号学的论题了。

上面所分析的汉字与其他异质符号的关联性我们可以概括为：汉字历时地或内在地隐含了、共时地或外在地关联了它与汉语、图像符号、实物符号（统称言、文、象）所共同构成的一个异质性符号关系场。

因此，我们应该在汉字符号与汉语、与其他非语言符号的这种异质关系场中研究汉字或其他异质符号。笔者在拙著《文字论》中讲这种关系场叫做“文字间性”，文字间性的研究强调“在言文象关系中研究每一个要素”。^③汉字符号学的文字间性理论使汉字摆脱了对汉语的依附而成为符号学研究的中

① 孟华：《从“词语·术语·物语”三种写作方式看人类学写作》，《中国文学人类学研究会通讯》，2010年第2期。

② 陈枫：《汉字义符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6年，第241~244页。

③ 孟华：《文字论》，山东教育出版社，2008年，第41页。

心问题。当然，即使是拼音字母，也有文字间性问题，譬如我们看欧洲的店铺，常常喜欢使用文字（字母）与图像并置的招牌（见图1）——因为字母文字较为抽象，需要一个与其意义相关的图像作为补充，这种文字间性的关系方式我们可以称之为“AB对立型”：在构成文字间性的AB两个关系项之间，首先保持了一种非此即彼的区别性，然后在此基础上构成功能性互补。而在中国，店铺的招牌更倾向于单独使用造型艺术化的汉字（见图2）——汉字符号既充当了意义识别的文字单位，又具有图像符号的功能，汉字的这种亦文亦象的跨界状态，我们称之为“亦A亦B型”，即所谓的类文字性。

这样，我们就讨论了两种文字间性的表现方式：AB对立型和亦A亦B型。据此可以提出一种符号学文字理论，“一门对文字间性及其方式作出回答和解释的视觉符号学理论”^①。



图1 法国某城市的招牌：AB对立型



图2 中国某城市的招牌：亦A亦B型

^① 孟华：《文字论》，山东教育出版社，2008年，第41页。

(二) 类文字

如果把文字间性及其表现方式看作是文字符号学的核心问题，那么我们进一步认为，汉字符号学的核心问题便是文字间性中的类文字现象（亦 A 亦 B 型）。类文字性既是汉字符号系统独特的编码方式，又因其普遍性特征而有可能成为普通符号学理论的重要范畴。例如法国哲学家德里达援引了热尔内的解释，借以说明早期汉字“文”的指代对象不仅是语言符号，同时还包括其他视觉符号性质：

“文”这个词表示各种线条，表示单纯的文字符号。它适用于石头或木头的纹理，适用于用星号表示的程度，适用于鸟类或兽类在地上留下的脚印（中国传统认为，观察这些脚印启发人发明了文字），适用于文身，甚至适用于龟壳上的图案（“古人说，龟乃圣物——具有宗教般的魔力——因为龟背有图案”）。“文”这个词经过发展也用来表示文学和社会礼仪。它的反义词是“武”（武士、军人）和“质”（尚未刨光或修饰的原料）。^①

德里达通过上例揭示出：（1）汉字“文”处在一个我们所谓的“文字间性”关系中；（2）并且这种关系是类文字性（亦 A 亦 B 型）的。“文”字涵盖了一个兼容语言、图像、印迹、物象等异质符号的类符号系统。

德里达称这种具有类文字关系的符号为（广义的）“文字”：

我们用“文字”来表示所有产生一般铭文的东西，不管它是否是书面的东西，即使它在空间上的分布外在于言语顺序，也是如此：它不仅包括电影、舞蹈，而且包括绘画、音乐、雕塑等等“文字”。……不管我们将其文字理解为有形的书写符号……还是理解为所指的理想综合或在另一层次上发挥作用的痕迹，或者更深刻地把它理解为相互过渡……^②

德里达借助于汉字或广义的文字试图说明，不同的异质符号之间存在的“相互过渡”现象（即我们所谓的类文字性），是人类符号谱系中的普遍规则。据此我们给类文字下一个简明定义：既是文字又不是文字的中间状况就是类文字。较为严格的定义应该是：文字间性关系中的异质符号之间处于跨界状态（亦 A 亦 B 型）就是类文字。

① 〔法〕德里达：《论文字学》，汪堂家译，上海译文出版社，1999年，第180页。

② 〔法〕德里达：《论文字学》，汪堂家译，上海译文出版社，1999年，第10~12页。

二、类文字的两类型

但是我们发现，对于“亦 A 亦 B 型”的类文字，又可再划分出两种类型：AB 移心型和 AB 执中型。

（一）AB 移心型

有一篇 Power Point 演示文稿，作者没用一些勉励的文字而是以图 3 所示的符号组合作为演示稿的结尾。



图 3 某演示文稿结尾的符号组合

这个符号组合显然已经超越了一般图片或文本的范畴。

这里的图片包含两层意思：（1）直接所指——图片所再现的某个现实对象（加油枪）；（2）间接所指——加油枪这个对象的所产生的谐音联想，即汉语“加油”这个词。或者说，“加油枪”不能简单地理解为一个直接呈现对象的图片，而应解释为一种介于图像和象形字之间的中间符号。它似乎接近德里达所说的兼有指物和表音的双重符号性：“对事物的描画可以作为象形字被赋予表音价值。”这种符号（如加油枪图片）“既指称事物又指称声音，至少指称事物。事物本身是各种东西的集合体或‘空间中’的差别系列。声音也可以被铭记在某个系列中……”^①显然，指物性带有图像的特征，而声音则具有文字符号的特性。这种在两个差别性或异质性符号要素（图像与文字）之间徘徊、过渡、选择的符号现象，就是我们说的类文字性，它是德里达文字学研究的重点。

此外，图 3 的图片符号又指向另一个符号“！”。加油枪的图片与“！”结合后，读者就会同时把它读解为一个书面性的单词符号。图片是无声的，而书写单词一定是有读音的。而“！”就是一个读音的标记，属于书写符号范畴，它表示自己前面的单词（即加油枪的图片）应该按照感叹的语气去发音

^① [法] 德里达：《论文字学》，汪堂家译，上海译文出版社，1999 年，第 134 页。

(“jiāyóu!”)——与感叹号的结合使图片符号获得了文字或书面语的属性。

显然上述符号组合中的图片形成了一种类文字的符号间性：它既是图片又是文字，既不是文字又不是图片。AB之间总是在否定自己的过程中移向他者，又在移向他者的过程中保持自身。每一次转移都保留了既是自我又是他者的双重意识——此即 AB 移心型。

(二) AB 执中型

再看北京奥运会徽标“中国印”(图4)。



图4 “中国印”

图4既是一个运动形象又像汉字“京”字之形，但从直觉上我们无法将图与文字截然区分。图3的加油枪图片首先保持了自己图像符号的差异性，然后在此基础上通过异质组合将自己移心化：从图像符号转为文字符号。这种转移是在自我否定、转向他者的过程中完成的，保持了鲜明的跨界、移心张力，图文始终保持双重意识：既是图又是文，既不是图又不是文，图文要素相异性地移心于他者。而图4的那个图文交融的徽标，则将双重意指（“运动”和“北京”）压缩在一个平面上，二元异质元素被同化为一个有机的整体。被汉字所刻写的图像和被图像化了的汉字都没有彻底走向自己的对立面，而向中间靠拢——图文二元异质要素相似性地融为一个整体，图文双重意识消失了，被整体一元意识所取代。

我们把图3代表的类文字性叫做“AB移心型”，把图4代表的类文字性叫做“AB执中型”。通过这两种类型的划分，我们就拉开了与德里达的距离：德里达的解构主义或反逻各斯中心的后现代主义，其本质是建立在差异基础上的AB移心型文字间性关系，而中国文化符号的本质或精髓则是AB执中型。

三、文字间性的三种类型

综上所述，我们对文字间性这个文字符号学范畴就可以进一步概括为图5所示的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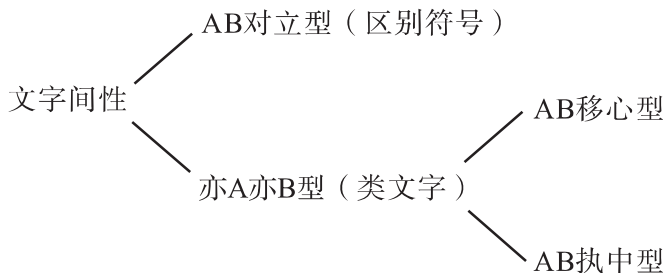


图5 文字间性的类型

汉字符号学研究的重点又进一步缩小：在AB对立型、AB移心型和AB执中型三者的对比中研究AB执中型的汉字。理由是：其一，这三种文字间性是在对比关系中确立各自的价值和意义的，缺少这种关系，就无法发现各自的价值；其二，AB执中型是汉文化符号的最深层编码方式；其三，承载或生产这种编码方式的最典型符号非汉字莫属。

通过这种研究，我们企图揭示：汉字不仅是语言学，同时还属于符号学；汉字不仅属于符号学，同时还是汉文化符号学的基础单位；汉字不仅是汉文化符号学的核心问题，而且还为人类文化符号谱系贡献了一个极具特色而且有着普遍理论意义的符号学范式。

四、两种类文字的对比研究

我们上面分析的“移心型”和“执中型”两种类文字，它们很可能代表两种文化思维类型。对文字间性关系进行跨文化对比研究是类文字符号学的主要课题之一，下面我们试以汉字甲骨文和古埃及圣书字作对比，看看这两种象形字不同的类文字关系。

（一）汉字甲骨文的文象（文字与图像）关系：AB执中型

甲骨是中国古人占卜的工具，早期的甲骨上并没有文字，古人烧灼龟甲或牛胛骨，看甲骨上的裂痕——兆纹，借以判断吉凶祸福，以定出入行止。这里的兆纹虽然是图纹，但又被看作是负载某种类型化观念的语义符号，因此具有亦文亦图的类文字性。后来人们用象形字将卜问的事项和结果刻在甲骨上，这就是卜辞。甲骨中的卜辞和兆纹，在今天看来就是一种图文关系（图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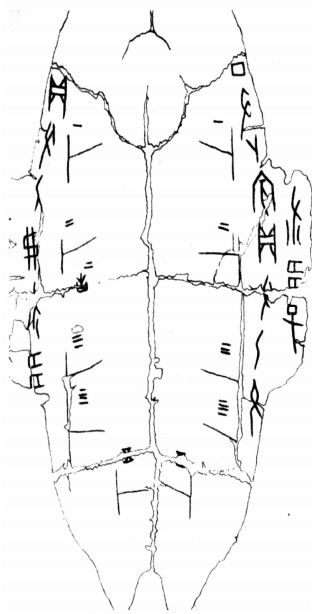


图6 纵横的纹理是兆纹，周边的象形字即卜辞或甲骨文

然而从文本发生理论的角度看，这种图文关系是历时而非共时的，即兆纹先于卜辞^①，卜辞是对兆纹已完成了的语义内容的进一步铭刻和记载。借用结构主义文本间性理论来说，兆纹和卜辞共同构成了一个二级生成文本，其中兆纹是“先文本”，卜辞是“后文本”。^②

我们应该承认，兆纹是一个独立的表意文本（实际上更早期的甲骨占卜是有兆纹无卜辞的，说明兆纹是独立表意的）。它的纹理的形成要经过钻凿、烤灼等严格规定的程式，其纹理也有相对约定的意义，比如，一般而言，兆纹的纹式“向上一点，表明吉；若向下，则为不吉”^③。这就要求兆纹的形成和解读都遵循一定的约定法则，而形式和意义的相对约定性恰恰是文字符号（不同于图像符号）的主要特征，至少兆文具有某种“准文字”的特点。^④

但是兆纹符号是抽象的画纹，形体自身缺少具象的表意理据，因此兆纹的意义更多地依赖于占卜的语境要素诸如占卜过程中的问答、兆纹形成的程式化规则及其他视觉性仪式符号。而一旦占卜结束，兆纹的意义便随情景的消失而消失，因此需要卜辞进行第二次书写。于是卜辞成了兆纹的“后文

① “商人以崇尚鬼神著称，他们每做一件事情，都要事先占卜问神。所采用的方式之一就是 will 甲骨进行一定程序的处理，用火灼烧之后，根据其裂纹形状判断凶吉。事后将占卜的情况刻在甲骨上，便成了甲骨文。”引自王平、顾彬：《甲骨文与殷商人祭》，大象出版社，2007年，第1页。

② 赵毅衡：《符号学原理与推演》，南京大学出版社，2011年，第148页。

③ 朱顺龙、何立民：《中国古文字学基础》，上海社会科学出版社，2004年，第156页。

④ 孟华：《试论类文字》，见赵毅衡主编：《符号与传媒（第2辑）》，巴蜀书社，2011年。

本”、再符号化或第二级符号。按照我们的文字间性观点，则是文字文本（卜辞）对图像文本（兆纹）的再符号化，它们是一种历时的文象关系。我们认为，兆纹和卜辞的文象关系是“AB执中型”的类文字关系。

第一，从共时结构（或克里斯蒂娃^①的“现象文本”）看，兆纹和卜辞的图文界限模糊，这主要指兆纹的亦图（纹理）亦文（表意性）且具有约定性的准文字性质，而卜辞作为象形字又有图画符号的特征，二者向对方转化、靠拢，共同构成了传统汉字“文”的内涵：包括象形字在内的一切图纹符号都属于“文”的范畴。今天学术界使用“甲骨文”这个术语专指卜辞即象形字^②，但根据类文字的思想，我们应该给“甲骨文”正名：它的“文”应该涵指兆纹和象形字两个内容，这是历史的真实情况。这不仅仅是术语上而且更是研究视角的革新，我们应该站在兆纹和卜辞的关系当中研究卜辞，而不仅仅把甲骨文等同于卜辞，孤立地进行纯文字的研究（这是古文字界的主流）。

第二，从历时关系（即生成文本）看，卜辞对兆纹的再符号化过程，犹如将原有的文字刮去后再度使用的羊皮纸，新的书写是叠加在旧文本基础上的。也就是说，卜辞是对先文本（兆纹）的涂抹、重写。有的羊皮纸在新墨迹的字里行间仍可以瞥见先文本未擦净的痕迹，这样先文本和后文本之间就保持了两种意义和双重意识，就会发生一种双向移心运动。但卜辞的二次书写，更强调对先文本的涂抹，由兆纹的图义向卜辞文义的过渡是不留痕迹的，兆纹意义被卜辞的单一意义所掩盖。双重意识消失了，图文符号的所指最终融为一体，二者成为 AB 执中关系。

（二）古埃及圣书字的图文关系：AB 移心型

甲骨文的“文”字融会了一个类文字的文象关系（卜辞和兆纹），不仅如此，古埃及圣书字^③也处于这种类文字的关系当中。与独立于图画的僧侣体不同，圣书字一般是与图画并置出现的（见图 7）。这些图画以“壁画、浮雕、雕塑以艺术方式表现死者的美好形象及如何复活并获得来世幸福，而圣

① 法国结构主义符号学家。她提出了“文本间性”的概念，并划分了生成文本和现象文本。参见秦文华：《翻译研究的互文性视角》，上海译文出版社，2006年，第64页。本文作者对“文本间性”这个同质的概念进行了改造，提出了异质符号之间的“文字间性”概念。

② “甲骨文：也叫‘契文’、‘卜辞’、‘龟甲文字’、‘殷墟文字’。商周时代刻在龟甲兽骨上的文字。”引自《大辞海·语言学卷》，上海辞书出版社，2003年，第31页。

③ 古埃及象形字包括三种字体：圣书体，又称碑铭体；僧侣体；人民体。其中圣书体历史最悠久，最典型，主要铭刻或涂绘在神庙、石碑、墓室、棺槨等神圣或庄重的场合。

书字以语言的方式补充叙述。浮雕壁画中的圣书字，一方面更清楚地表达了画面场景，另一方面补充了画面场景未能描绘之内容，达到了图文互补、图文并茂的效果”^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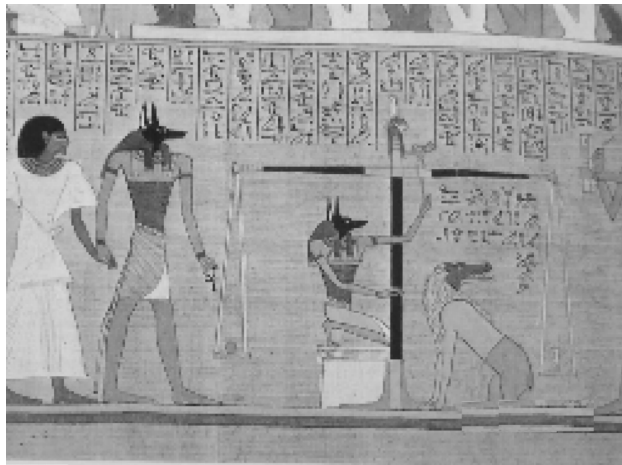


图7 圣书字与图画并置

由于与圣书字并置的图像具有写实性和叙事性，而且图文之间也不存在兆纹与卜辞那样的历时铭刻关系，因此，圣书字的图文关系就主要是一种共时的文字间性，类似于克里斯蒂娃所谓的“现象文本”。这是一种 AB 移心关系。

第一，图文之间保持了异质对立性。从图7的画面上看，图文之间形体差异十分显著；从功能上看，图画负载了故事的主要人物形象，文字则是对画面的补充说明。而在甲骨兆纹和卜辞那里，这两种符号负载的都是较抽象的语义内容而缺少差异性。根据符号学的结构规则，两个符号之间的差异越小，它们越可能被其中一个所替代（如卜辞替代了兆纹）；反之，二者之间的差异性越明显，二者越可能构成一种对立互补的关系（如圣书字与图画）。

第二，这种异质对立又常常被一种类文字关系所控制。“埃及的壁画、浮雕、雕塑与圣书字之间往往还互相渗透，即艺术形象可以成为文字的构成要素，文字也可以成为艺术场景的构成要素。如 Maria 所言：‘非常常见的是（尤其是在古王国时期）墓室墙上的贵族的肖像用作写在附近的其名字的义符。雕塑也是如此……’”^② 图8是一个图画要素构成文字义符的例子。

^① 陈永生：《古汉字与古埃及圣书字表词方式的比较》，博士学位论文，华东师范大学中文系，2010年，第58页。

^② 陈永生：《古汉字与古埃及圣书字表词方式的比较》，博士学位论文，华东师范大学中文系，2010年，第59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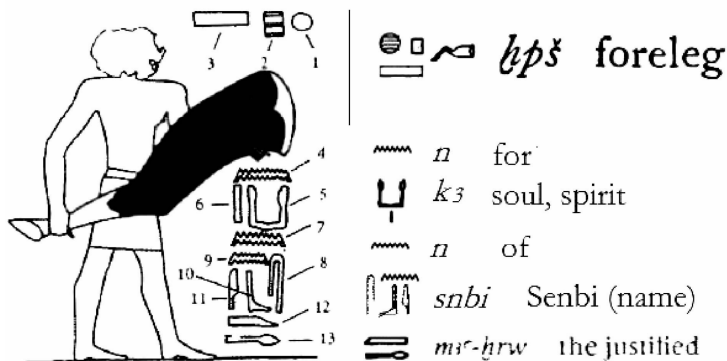


图8 图画要素构成文字义符

画面图文的意思是“牛前腿献给正义的 Senbi 的灵魂”。其中“牛前腿”一词的义符是由画面中的牛前腿图像充当的。^①显然，这个牛前腿的画面具有类文字性，它既是图画（与并置的圣书字相区别）又是文字（充当圣书字的义符），既破除了文象之间的界限，又保持了图文之间各自的独立性和双重意识。这种图文关系与我们前述的加油枪图画（图3）的类文字性质是一样的，都是AB移心型——AB两个要素在向对方作跨界性渗透的同时，又保持了某种差异的张力，保持了异质符号的双重意识：在自我否定中向他者转移，在转向他者的同时又保持自我——一种双向“移心”化的符号运动。

本文作者猜想，甲骨文所代表的AB执中型和圣书字所代表的AB移心型，很可能是中华文化和西方文化最早的文明基因或两种区别性的文明符号类型，汉字为代表的AB执中型很可能是世界符号谱系中的重要一极。不管结论如何，这个问题的提出本身，就足见汉字（类文字）符号学的理论旨趣。

作者简介：

孟华，中国海洋大学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教授，主要研究方向为汉字符号学理论。

Author:

Meng Hua, Professor of College of literature and journalism, Ocean University of China. His research field is semiotics of Chinese Characters.

Email: menghua54@yahoo.com.cn

^① 陈永生：《古汉字与古埃及圣书字表词方式的比较》，博士学位论文，华东师范大学中文系，2010年，第59页。